##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24年4月30日(星期二)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应当出席的监事五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五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,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选举李建强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一日